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楊雅如

電話：038227171分機302、303

傳真：038235531

電子信箱：yaru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001482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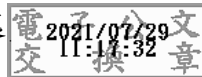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教育部110年7月26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75047號函
(376550000A_11001482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釋示有關教師在職進修學位因受疫情影響，延後取得較高學歷者申請改敘一事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0年7月26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75047號函辦理。(抄附原函1份)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人事處



110/07/30



1100002936